

ANT BANK 螞蟻銀行

螞蟻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

2021年3月31日

(未經審計)



目錄	頁數
引言	2
模版KM1：主要審慎比率	3
模版OV1：風險加權數額概覽	4
模版LR2：槓桿比率	5



引言

目的

本文件所載的資料為 螞蟻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行」)根據《銀行業(披露)規則》及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發出的披露範本所編制。

此等銀行披露受本行經董事會批准的披露政策所規管。披露政策規定了披露文件的管治，控制和保證要求。

儘管銀行業披露報表毋須經過外部審核，本文件已按照本行披露政策以及財務報告及管治流程予以獨立審閱。

編製基礎

除另有註明外，載於本報表之財務資料乃按金管局向本行指定之監管範疇下的基礎所編製。用作監管用途之基礎與用作會計用途之基礎是不相同的。

資本充足率按照金管局發出的《銀行業(資本)規則》(下稱「資本規則」)編製。在計算風險加權資產方面，本行分別採用標準(信用風險)計算法及標準(市場風險)計算法計算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至於營運風險資本要求，則採用基本指標計算法計算。

綜合基礎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本行無持有任何附屬公司。



模版KM1：主要審慎比率

以下圖表提供本銀行的主要審慎比率，並根據金管局頒佈的《銀行業（資本）規則》和《銀行業（流動性）規則》計算。

(港幣千元)

		2021年 3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0年 9月30日	2020年 6月30日	2020年 3月31日
監管資本（數額）						
1	普通股權一級(CET1)	517,550	571,816	623,875	704,703	729,819
2	一級	517,550	571,816	623,875	704,703	729,819
3	總資本	518,984	573,363	625,394	704,703	729,819
風險加權數額（數額）						
4	風險加權數額總額	294,469	257,020	221,366	224,631	254,312
風險為本監管資本比率（以風險加權數額的百分率表示）						
5	CET1 比率 (%)	175.76%	222.48%	281.83%	313.72%	286.98%
6	一級比率 (%)	175.76%	222.48%	281.83%	313.72%	286.98%
7	總資本比率 (%)	176.24%	223.08%	282.52%	313.72%	286.98%
額外 CET1 緩衝要求（以風險加權數額的百分率表示）						
8	防護緩衝資本要求 (%)	2.5%	2.5%	2.5%	2.5%	2.5%
9	逆周期緩衝資本要求 (%)	0.38%	0.05%	1.0%	1.0%	1.0%
10	較高吸收虧損能力要求 (%)（只適用於 G-SIB 或 D-SIB）	0%	0%	0%	0%	0%
11	認可機構特定的總 CET1 緩衝要求 (%)	2.88%	2.55%	3.5%	3.5%	3.5%
12	符合認可機構的最低資本規定後可用的 CET1 (%)	167.76%	214.48%	273.83%	301.72%	274.98%
《巴塞爾協定三》槓桿比率						
13	總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	1,065,709	1,346,108	836,199	727,019	779,582
14	槓桿比率(LR) (%)	48.56%	42.48%	74.61%	96.93%	93.62%
流動性覆蓋比率(LCR) / 流動性維持比率(LMR)						
只適用於第 1 類機構：						
15	優質流動資產(HQLA)總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6	淨現金流出總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7	LCR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只適用於第 2 類機構：						
17a	LMR (%) *	129.28%	133.49%	508.45%	469.30%	6906.23%
穩定資金淨額比率(NSFR) / 核心資金比率(CFR)						
只適用於第 1 類機構：						
18	可用穩定資金總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9	所需穩定資金總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0	NSFR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只適用於第 2A 類機構：						
20a	CFR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上表所披露的 LMR 反映季度內每個公曆月的 LMR 的平均值的算術平均數。



OV1：風險加權數額概覽

下表列示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及營運風險的風險加權資產細目分析，概述各類風險的資本規定。最低資本規定指須就相關風險持有的資本額，按其風險加權金額乘以 8%計算。

(港幣千元)		風險加權數額		最低資本規定
		2021年 3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3月31日
1	非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的信用風險 *	214,169	176,720	17,134
2	其中 STC 計算法	214,169	176,720	17,134
2a	其中 BSC 計算法	-	-	-
3	其中基礎 IRB 計算法	-	-	-
4	其中監管分類準則計算法	-	-	-
5	其中高級 IRB 計算法	-	-	-
6	對手方違責風險及違責基金承擔	-	-	-
7	其中 SA-CCR	-	-	-
7a	其中現行風險承擔方法	-	-	-
8	其中 IMM(CCR)計算法	-	-	-
9	其中其他	-	-	-
10	CVA 風險	-	-	-
11	簡單風險權重方法及內部模式方法下的銀行帳內股權狀況	-	-	-
12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LTA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3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MBA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4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FBA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4a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混合使用計算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5	交收風險	-	-	-
16	銀行帳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	-	-
17	其中 SEC-IRBA	-	-	-
18	其中 SEC-ERBA	-	-	-
19	其中 SEC-SA	-	-	-
19a	其中 SEC-FBA	-	-	-
20	市場風險	-	-	-
21	其中 STM 計算法	-	-	-
22	其中 IMM 計算法	-	-	-
23	交易帳與銀行帳之間切換的風險承擔的資本要求（經修訂市場風險框架生效前不適）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4	業務操作風險	80,300	80,300	6,424
24a	官方實體集中風險	-	-	-
25	低於扣減門檻的數額（須計算 250%風險權重）	-	-	-
26	資本下限調整	-	-	-
26a	風險加權數額扣減	-	-	-
26b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及集體準備金的部分	-	-	-
26c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而產生的 累積公平價值收益的部分	-	-	-
27	總計	294,469	257,020	23,558

*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非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的信用風險增加，主要是由於存放多於三個月的銀行間存放增加。



LR2: 槓桿比率

		港幣千元	
		2021年 3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			
1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不包括由衍生工具合約或證券融資交易(SFT)產生的風險承擔，但包括抵押品）*	1,110,202	1,393,152
2	扣減：斷定一級資本時所扣減的資產數額	(43,059)	(45,497)
3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總額（不包括衍生工具合約及 SFT）	1,067,143	1,347,655
由衍生工具合約產生的風險承擔			
4	所有與衍生工具合約有關的重置成本（如適用的話，扣除合資格現金變動保證金及 / 或雙邊淨額結算）		-
5	所有與衍生工具合約有關的潛在未來風險承擔的附加數額		-
6	還原因提供予對手方而須根據適用會計框架從資產負債表中扣減的衍生工具抵押品的數額		-
7	扣減：就衍生工具合約提供的現金變動保證金的應收部分		-
8	扣減：中央交易對手方風險承擔中與客戶結算交易有關而獲豁免的部分		-
9	經調整後已出售信用衍生工具合約的有效名義數額		-
10	扣減：就已出售信用衍生工具合約作出調整的有效名義抵銷及附加數額的扣減		-
11	衍生工具合約產生的風險承擔總額		-
由 SFT 產生的風險承擔			
12	經銷售會計交易調整後（在不確認淨額計算下）的 SFT 資產總計		-
13	扣減：SFT 資產總計的應付現金與應收現金相抵後的淨額		-
14	SFT 資產的對手方信用風險承擔		-
15	代理交易風險承擔		-
16	由 SFT 產生的風險承擔總額		-
其他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			
17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名義數額總額		-
18	扣減：就轉換為信貸等值數額作出的調整		-
19	資產負債表外項目		-
資本及風險承擔總額			
20	一級資本 **	517,550	571,816
20a	為特定準備金及集體準備金作出調整前的風險承擔總額	1,067,143	1,347,655
20b	為特定準備金及集體準備金作出的調整	(1,434)	(1,547)
21	為特定準備金及集體準備金作出調整後的風險承擔總額	1,065,709	1,346,108
槓桿比率			
22	槓桿比率	48.56%	42.48%

*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不包括衍生工具及 SFT）減少，與客戶存款一致。

** 一級資本減少主要是因為於報告期內經營業務產生運營損失所致。